

## 孚能科技（赣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孚能科技（赣州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5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大华会计师事务所”）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，该事项已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27日、2023年6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披露的《孚能科技（赣州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7）和《孚能科技（赣州）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7）。近日，公司收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变更孚能科技（赣州）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本次变更情况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原委派张燕、赖敦宏作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。由于工作调整，现指派吴建初、谢平辉接替张燕、赖敦宏担任公司2023年度签字注册会计师，负责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。

#### 二、新任签字会计师基本情况

签字注册会计师吴建初：2001年1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5年9月开始从

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，2020年10月开始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，2021年10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，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8家次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谢平辉：2021年11月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2年12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1年11月开始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，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家次。

吴建初、谢平辉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最近三年未受到过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。符合定期轮换的规定，无不良诚信记录。

### 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孚能科技（赣州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2月28日